

中山市2019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文化馆		项目 代码	2019057005000140	项目 名称	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20.6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 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 质量 (8分)	评价工作 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1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 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 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51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1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 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可可持续 发展效益 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 度 (5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88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资金的预算申请金额为1,206,560元,下达额度为1,206,560元,实际支出金额1,206,391.62元,资金支出率达99.98%。本年度实际用于2019“市民大舞台”文化广场展演系列活动支出590,653.2元,用于2019新春广场文艺汇演支出100,000元,用于2019中山市元宵灯谜会支出34,715.42元,用于2020年中山市民迎新晚会支出441,635元,用于第三方活动评估服务费支出39,388元,总支出合计1,206,391.62元,资金支出率为99.98%。总体上,项目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较健全,但是项目单位存在三点不足之处:一是提供的支付凭证、项目过程材料不齐全,二是合同管理不够规范,三是个别活动服务水平欠佳、公众活动参与率待提升。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较规范,项目立项、项目审批等手续完备,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有具体的人员配置安排,但是合同管理不够规范,领导审批时间晚于合同签订时间,例如2019“市民大舞台”文化广场展演系列活动演出7月合同签订时间是2019年7月15日,而主管领导批示时间是2019年8月1日。 二、资金管理 项目资金的预算申请金额为1,206,560元,下达额度为1,206,560元,实际支出金额1,206,391.62元,资金支出率达99.98%。项目单位的资金管理具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但是项目单位提供的支付凭证不齐全,仅提供了部分支出凭证,不利于核实资金支出明细表各项数据的真实性。 三、绩效表现 项目单位按时按量完成了“市民大舞台”、新春广场文艺汇演、元宵灯谜会、2020年中山市民迎新晚会等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公众满意度达95分,但是项目实施质量和社会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例如个别活动工作人员服务水平欠佳、活动前期准备不够充分、活动离场率较高。 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较重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成立了绩效自评小组,并围绕着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实施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项目的实施管理、绩效表现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总结分析,自评工作质量较高,但是提供的支付凭证、项目实施过程材料不齐全。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1.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领导审批—合同签订流程规范项目过程管理。 2.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活动人员和组织服务管理,并结合公众对文化活动的需求,优化活动内容,促进公众参与度提升。 3.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按要求整理完整的佐证材料。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 徐亚荣、庄文嘉、周仲高	
机构名称(全称): 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10月	